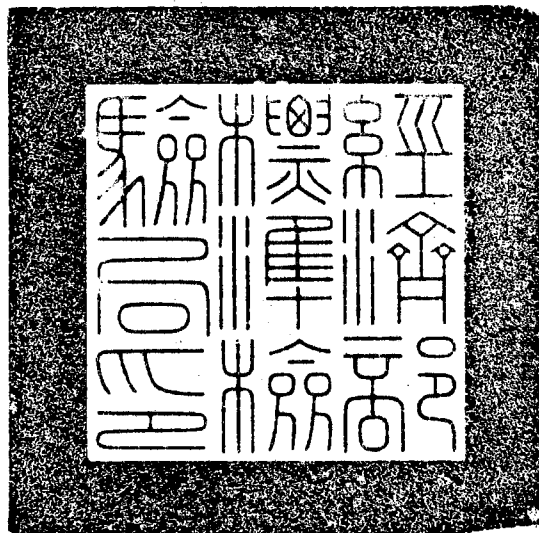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5日
發文字號：經標二字第11220006100號
附件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應施檢驗玩具商品之
相關檢驗規定修正對照表



主旨：修正「應施檢驗玩具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十月一日生效。

依據：商品檢驗法第三條、第五條第二項、第十條第一項、第四十三條第二項、第四項及第四十六條。

公告事項：旨揭修正規定如附件「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應施檢驗玩具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修正對照表」。

代理局長 謝翰璋

裝

訂

線